

#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背景

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和资金需求计划，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（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平架支行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、中国建设银行开发区支行、渣打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广州分行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、交通银行广州东圃支行、汇丰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广州分行）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,000 万元（或相当于此金额的外币）的综合授信额度。

### 二、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

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,000 万元（或相当于此金额的外币）的综合授信额度。授信额度包括各类借款、承兑汇票贴现、商业承兑汇票、银行承兑汇票、票据质押、信用证、出口打包借款、出口押汇、保函、非融资类保函、保理、银行信贷证明、订单融资、资金业务、提货担保等。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，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实际需求确定。

在经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授信额度范围内，公司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表人，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安排，办理相关手续，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

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，由此产生的法律、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03月31日